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未减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4月4日披露 了《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(2023-002),公司董事杨成三先生, 计划在 2023 年 4 月 4 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(窗口期不减持),通过证 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,390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9%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杨成三先生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。根据《上市公司 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 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,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:

一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,杨成三先生未通过任何方式 减持公司股份。

二、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杨成三先生仍持有公司股份13,570,070股,占公司总 股本的 0.76%。杨成三先生所持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。

三、其他事项说明

- 1、公司董事杨成三先生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间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《证 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 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 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 2、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及减持进展披露。近日,本次 股份减持计划已届满,杨成三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

所持有的公司股份,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3、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本次减持不会导致 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,公司基本 面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1日